

证券代码：603878

证券简称：武进不锈

公告编号：2018-039

江苏武进不锈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武进不锈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6月8日以书面送达、电话、电子邮件的方式向各位监事发出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18年6月13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并表决。本次会议应参加监事3名，实际参加监事3名。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沈彦吟女士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经会议认真审议，一致通过了以下议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8年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

《公司2018年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内容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了相关的法定程序，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公司2018年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公告编号：2018-040）。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审议通过《关于制订〈公司 2018 年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

《公司 2018 年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公司的实际情况，能保证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顺利实施，确保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范运行，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公司 2018 年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审议通过《关于核查 2018 年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列入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人员具备《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任职资格，不存在下列《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规定的不得成为激励对象的情形：

- (1) 最近 12 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 (2) 最近 12 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 (3) 最近 12 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
- (4) 《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 (5) 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 (6) 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公司 2018 年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其作为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公司将在召开股东大会前，通过公司网站或者其他途径，在公司内部公示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公示期不少于 10 天。监事会将于股东大会审议股权激励计划前 5 日披露对激励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其公示情况的说明。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公司 2018 年第一期限
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江苏武进不锈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八年六月十四日